

# 长春财经学院文件

长财院教技字【2021】16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长春财经学院 2022 年寒假 实验（实训）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实验场所管理单位：

本学期以来，在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下，学校实验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实验室平稳运行，为教学、科研提供了有力保障。2022年寒假来临之际，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现将实验室寒假安全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负责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领导、老师要牢固树立“隐患就是事故”的观念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、防范意识，坚持把实验室安全管理各项措施落实到位。

二、各单位负责人须确保假期期间，无人情况下的实验室关好窗户，打开门上观察窗，锁好门，有效断电。确保监控及报警设施工作正常，切实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突发事件的“三防”工作，切实做好离校检查工作。

三、各单位加强仪器设备及物品管理，切实做好安全防护措施。

四、寒假期间，要认真落实实验室值班值宿制度，及时更新实验室安全信息牌的内容，门上应张贴假期值班表及安全负责人的联系电话，以备不时之需。

五、假期需要使用的实验场所要明确安全责任，加强管理，强化规范操作，严禁人员在实验室内吸烟、吃饭及留宿。

六、寒假期间仍要使用实验室的师生，须做到：

1. 确保实验的安全设施、个人防护用品、应急救援物品齐全完备，安全可靠；

2. 在实验操作中不得擅自离开岗位，严禁出现无人值守的情况下进行实验，应至少有两人在实验或生产现场，以确保发生意外时能及时发现并施救；

3. 必须遵守实验室各项管理规定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做好实验前的准备工作，包括了解危险因素、掌握实验操作规程和应急措施、明确实验目的、要求、方法和步骤；

4. 开展实验时，实验方案须经指导教师签字同意后，方可进行实验，且必须有实验指导教师在场，确保实验安全；

七、如果在寒假期间开展设施维护、维修的实验室，应落实现场安全责任人，提高安全防护意识和紧急救助能力。

八、对外来厂商和施工单位的合作要签订安全协议，加强对其监管，防止外来人员的失误和疏忽对师生和学校财产造成损害。

九、各单位落实假期值班值宿人员、安全巡查人员，并详实填写实验室值班值宿记录。发现隐患或问题，及时向学校值班领导、主管领导和相关部门报告。

十、假期发生突发事件应采取科学的应急处理措施进行处理，并同时保护现场，根据事件大小，逐级上报，并采取措施，避免发生二次伤害。

长春财经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  
长春财经学院教育技术中心  
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  
2021年12月27日

---

长春财经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

2021年12月27日印发

---